

闲谈傅星 陈村

想到要写傅星,自己先笑了一笑。说他并不矮小,看他总像是矮人一头。人家写了大作眉飞色舞,他悄然无声。人家当主编敲锣打鼓八面威风,他当过许久《萌芽》杂志的头,像是从没当过。在老同事里,我跟他算是见面多的,他总是笑嘻嘻的,一张长不大的圆脸,就算生气,也显得没有气势。他生性儒雅,总劝我别在网上跟人家吵。

说起《萌芽》杂志,资格非常老,那里的人个个能征惯战。历任主编里,我认识曹阳和俞天白,也见过哈华先生。《萌芽》的编辑在编辑部就很厉害,出去混的更加一个是一个,能做大事。我去作协,极少进他们办公室,他们的编辑最多,外人始终搞不清那些进进出出的年轻人是谁。好在有个一年一度的“新概念作文大赛”,在那里可以看到傅星和他的同事赵长天、李其纲、周佩红、胡玮诗等,许多年不变。

我认识傅星时,他尚未去北京的文讲所学习,我笑他这种野路子学校也要去,谁知该校后来成了鲁迅文学院,还用上北大的文凭。傅星为人和善,不觉得我是嫉妒,反而解释几句。有次去北京开会,我去看过他。记得是平房,简朴而愉快,学生老的老小的小,跟普通大学不太一样。傅星提到同学总是两眼放光,看来去上学是去对了。

和金宇澄一样,傅星本是一个写小说的,很早就得过奖,后来变成资深编辑。他们都是做苦力的。他对年轻作者有热情,看稿子不辞辛劳。提到好青年,他也是两眼放光。社会上知道傅星,还是因他的写作。他是一个好编剧,有作品多多,但非常低调,我不查资料记不起那些名目。也有我知道的,例如《大上海屋檐下》,谢晋导演的作品。我们许多人曾住进爱建公寓谈剧本,谈得尽兴,但无法开拍。后来找来傅星,他是个能成事的人,将本子圆了起来。我跟他和李云良写过一个电视剧《球迷》,据说拍了,我比他还低调,自己没看过。在大家忘记傅星还是一个小小说家的时候,他接连抛出两部长篇小说:《怪鸟》《培训班》。上海的老男人们十分了得,一个个新锐似的。大家没看出来吧,他们的心里住着一只“怪鸟”。写作之余,傅星在退休生涯里爱上了画画。他画油画风景,在网上,不知道的人还以为是大师作品。

我跟傅星一直关系不错,有段时间他老给我打电话,谈谈身体还是不怎么好,抑郁得很。他喝着酒会觉得不行了,必须躺倒。我觉得他多半是自己吓唬自己,多晒晒太阳就不抑郁了,虽然头发渐少,家有贤妻值得他相信未来。这种能一连写两个长篇的人,怎么会不行呢?我期待他写第三个。

我跟傅星是棋友,以前互有输赢。他下棋有点优柔寡断,对方凶狠他就避让了。跟他下棋,我常常没看清就杀过去再说。好久不跟他下棋了,不知他是否还能一战。



京城很大,好玩的地方多。夏天公园里的荷花,故意逗你似的,一朵比一朵鲜艳。我喜欢行走,无论晴天和雨天,太阳当头照时,阳光迎着脸,追着背,就有别样的感觉;如是阴天,雨下或不下,那份在马路上奔跑的感觉都不错。每周,我会抽一个完整的上午,沿着大马路或者旧货市场转转,这是北京的夏天,膀爷很少见了。睡觉的胖子或者眯着眼睛的摊主也不少,看他们酣睡的样子或蔑视的表情,是这个夏天最好的解暑剂。去看一个老人把桃子切成片,一口一口咀嚼,像对付无比坚硬的东西;一个孩子,把一个西瓜切成两个半圆,插进勺子,一点点搅动,好像在搅动整个夏天。喧闹的市场上,钟馗塑像前站着一束束展展的荷叶,挑战夏天似的给人带来清凉。有时,我在颐和园里走两圈,鸭子凫着水,把你的视线拉向远山。两个人搂着一棵大桑树,满眼的桑叶要养活多少蚕?空阔的湖

我初中读的是离家很近的向明中学。因为是少先队员,有时也有外事活动,那就是到市少年宫与苏联或东欧来的小朋友举行联欢活动。这座新古典主义风格的花园别墅原名大理石大厦,那里有我少年时代的美好回忆。在大厅里欣赏过多国小朋友的文艺节目,看过精彩的木偶表演。还有在大草坪上举行篝火晚会,手拉手跳集体舞。往往放学后去,晚饭是三明治一类的西点,还有一瓶饮用水。外国小朋友都穿得很漂亮,我们一律白衬衫蓝裤。互换红领巾是常有的仪式,我们用举办方定制的丝绸红领巾与他们交换互戴,只是戴法不一样。我们在校内还与海军联欢过。与我结对子的解放军叔叔有一次约我到南京西路玩,走近大光明电影院时,他邀我到旁边人民饭店吃午餐,我感到很不好意思,也怕他破费,匆匆告辞回家了。

初中毕业时,因为数学成绩一般,影响了总分,不能直升高中部,便去离家稍远的私立位育中学,使父亲每学期要多支付好几十元的学费,至今仍感到很对不起他们。因为自上海沦陷、日本切断中国经济命脉后,父亲已经破产了。后来在朋友的一家袜厂做襄理,公私合营时成为资方代理人,逢年过节,可以带家人到股份公司开会的地方吃一顿。可能因为我小胃口小,父母常带我去。父亲还进了本市的社会主义学院学习过,他应该是

个积极分子,让他作大会发言,很认真地写了发言稿,读给已成为大、中学生的子女们听。我因为不懂,也没有发现语法错误,就没有贡献什么意见。在高中,我仍然是班上年龄最小的一个。位育中学的许多学生是从位育小学一路读到高中的,有的家境富裕,住的是独栋别墅。从高二开始,担任语文老师的前后两任班主任都让我出任班长,直至毕业。第一位班主任那时也不过

四十岁出头,在中学生看来已经蛮老了。可是那老师很有激情,有一次带领大家唱《夜半歌声》里的电影插曲《热血》。大家跟着唱,唱一句,嘭嘭地敲三下课桌的盖板,再唱一句,再嘭嘭。师生关系也融洽起来了。一次老师病了,我与几位同学赶到虹口他家问候。老师也是各式各样的,一位教代数的女老师是归国华侨,穿着很洋派,人也漂亮。她是戴着白纱手套写板书的,下课后便扔掉。制图课也有新鲜感,有时老师带我们外出,记得汾阳路的普希金铜像是一个测绘点。当时也有公益劳动,我们用好几天参加了肇家浜的填埋工作,也算为上海的城市建设流汗,出过力。我与三四位同窗结伴到苏州春游,寄宿在其中一位的亲戚家。因为第一次去外地玩,很是开心。当了班长,事情就多了起来,一周要出一期黑板报,周六下午常常要弄到吃晚饭时才能回家。好在那时的作业不多,晚饭后仍有时间看课外书,尤其是世界文学名著。我最早看的小说是在自己家里找到的半部《红楼梦》,还有中国侦探小说之父程小青写的《霍桑探案集》。大哥有《唐诗三百首详解》,我就拿来读,尤其喜欢李青莲豪放浪漫的派头。读屠格涅夫的《前夜》特别感动,仿佛自己也成了其中一个“新人”。这些都成了我的文学启蒙。当时男女生是不说话的,我虽然担任班长,也只有在分配工作时才稍稍与担任文娱委员和学习委员的女生说上几句。体育委员和劳动委员自然是由男生担任的,那就没有什么授受不亲的顾虑了。班上活跃的是那些有文体才能的同学,有一位男生虽然有点胖,也蛮养尊处优的样子,但身手不凡。他手持装了弹簧的纸蝴蝶在圆心中金鸡独立地旋转,另一只脚还要向后伸。一群女生打扮成村姑采茶女的样子,一面唱一面跳着《采茶扑蝶舞》,那是

琳琅满目的中学生活 王纪人

我们班级在全校演出时的保留节目。我不知道看过多少次的排练,得奖后,作为班长也引以为傲。班上也有早恋的,玉女是文娱委员,金童在另一个班上。因为他们是青梅竹马,又很般配,所以老师也不加干涉。考试时班上也有与邻班协同作案的,因为可以互通的一扇门虽然锁着,可门上的把手早被卸掉了,留下的空洞可以互传纸条。老师并非个个是深度近视眼,既然他们不响,我也不响。虽然小时候寡言少语,但A型血、射手座还是有很多梦想的。成了白头翁的我曾聊发少年狂,写过一首口水诗追忆自己《未竟的少年梦想》:

小时候最想做的骑一把飞天扫帚/那时候外甥哈利·波特还没有降生/

桃啊杏啊苹果西瓜啊,最好不要把它们往冰箱里放,吃起来会凉凉,也会得湿气病;采几个莲蓬,蓬面铺在桌子上,从蒂后揭开,一粒粒吃着莲子,脆香、润肺,据说还补肾;莲蓬的表面揭成一层皮,晾干,刚好能做一个书签,是对夏天最好的纪念。最好煮些蔬菜粥,或者在大米小米里加一点土豆丁,煮到绵软可口,老少咸宜。在静夜里看书,夏风轻轻吹,似有仕女浪漫书生,读到睁不开眼为止,自然睡着的感觉,最好。

最好把自己走累,走个一万多步,伴之于上下肢的轻微活动,出出汗,冲一个澡,晾干裸身,不要贪图凉爽爽身,疲乏的身体最虚弱,累了睡,感觉最香甜,还会有梦中草原醉你。闲暇时,三四好友,树荫下打打牌,下下象棋,也不错。最不

“颜值”是近些年来新造的一个好词,也是时常被拿来说事的热词。国民生产总值乃民生国计之大事,但国人天然颜值,也是个人成长生计之要事,于公于私,两者皆含糊不得。颜值一好,信心陡增,吃吗吗香,干啥啥成,工作起来的激情和能量,无法估量。

既谓颜值如此事关重大,那么谁也不敢马虎应付。甚至有人为了拉升此值,不惜以非常手段,直接拉皮隆鼻,大动干戈。饱受了皮肉之苦不算,还费去好多银子,然他们肯定坚信,日后收益必将大于目前付出。刘半农曾写过一首《教我如何不想她》,经赵元任谱曲传唱后,轰动一时。某次派对,刘半农登台亮相,不料青年男女实在无法将眼前的半老头与唯美诗句挂上钩,颇觉失望与无奈。于是,刘半农只得自嘲:“教我如何不想她,可相共吃杯茶?原来如此一老朽,教我如何再想他?”从这个故事来看,刘半农似乎吃了颜值的亏。

其实,改变颜值最廉价有效的办法,就是读书。花费无几,又毫无割肉切肤之痛,用今天的话说就是“无划算”。即使时间成本多一些,但这漫长的时间过程倒也不失为一个快乐的享受过程。古人云,书犹药也,不但可以医愚、医俗,还兼有美容之功效。苏东坡文集中有一篇《记黄鲁直语》说:“士大夫三日不读书,则义理不交于胸中,对镜觉面目可憎,向人亦语言无味。”可见,颜值之升降,它是有一个渐变的过程,三日不读,会略降几个点;三年不读,降幅恐就是断崖式了;若是三十年不读……那简直不敢想象,恐怕要年轻崩溃矣!

我年轻时就听信了黄鲁直这句话,自感颜值偏低,凡事尽量识相,以至于别无爱好,就喜买书藏书,然后假装读书。估计也是藏多读少,虽几十年下来,在颜值的提升上收效甚微,但总算还不至于“崩盘”。

一直以来,我对读书和颜值的相互关系,始终是坚信不疑的。据说曾国藩身居高位,他提拔人的标准就是先看颜值。人们常说的一句话是:三十岁之前的长相,爹妈负责;三十岁以后的长相,就由自己负责了。可见职责分工明确。因为看过了人生风景,经过了岁月淘洗,每个人的见识和心境都会不同,所谓相由心生,那么由内而外,容貌自然也随之变化。有的人觉得读书无用,读了也记

济去看看微信视频,看看那些下棋者,谴责一下战争贩子,也算消夏的良方。切莫躲在小屋成一统,吹着空调,自享享受,自然界会笑话你空耗生命。

暑天的生活很饱满,夏天热,你要比她更热,就像在冬天,人要比寒冷更寒冷一样。应对暑热的心情,平静而舒展。所谓“心静自然凉”,说出了一个人要及时感受夏天美好生活的道理。少凭借外界的力量抵御夏天,而用融入的方式接纳夏天,味道会更美好。衣要闲散,食要清淡,睡要踏实、自然,行走要适应夏天的脾气。尊崇迎合的心理去消暑,会获得一个完整而美好的夏天。我的夏天,常是这样平静而美好地度过的,说来,快六十年了。

夜里暑气稍散,整个世界都像心外之物,自然的热归自然,人心的静归人心。

不住,不如不读。殊不知读书一旦养成习惯,不知不觉中,那无用之用,或为大用。记得有一位作家说过,读书多了,容颜自然改变,许多时候,自己可能以为很多看过的书籍都成了过眼云烟,不复记忆,其实他们仍是潜在的。在气质里,在谈吐上,在胸襟的无涯,当然也可能显露在生活和文字中。

古代读书人的颜值如何,仅凭画像是不太靠谱的。我们所了解的民国文人,图相俱在,大多倒真是颜值担当,实力超强。好的太多不提也罢,即便颜值稍欠的也绝对拥有万里挑一的“有趣灵魂”。

如一位颜值虽低但学问超高的大师不得不提,那就是海宁王国维先生。在我熟悉的民国文人中,如硬要找出两位颜值稍欠的大师,那么郁达夫和王国维庶几算之。郁达夫身材瘦削,颧骨凸出,小眼睛,招风耳,然而他的文才诗才却相当厉害,偶遇了“杭州第一美人”王映霞后,郁达夫花了一年时间写了百余封情书,终于“抱得美人归”,可见实力还是摆在那儿的。王国维是读书界的天才,不论在哲学美学,还是文史词曲,乃至金石考古等多个领域,皆有一流之成就,不过要论他的相貌,比之郁达夫恐还要不敢恭维。据说他身高仅一米五左右,面色枯黄,“眼若死鱼,塌鼻龅牙”。刚出道时,他在上海《时务报》任编

务,可能也是其貌不扬之故,老板汪康年“不识货”,给别人工资二十元只给他十二元,那才真是“吃了颜值的亏”。

当然,真正的天才不用在乎颜值,王国维应该也是。他曾在“哲学上之说,大都可爱者不可信,可信者不可爱。”当“可爱”的皮囊与“可信”的灵魂无法得兼时,可信毕竟更真实一点。再说,皮囊和颜值,终究还是要被忽略,“最是人间留不住,朱颜辞镜花辞树”,王国维的名句,早就揭示了这一真理。

不过有一点可以肯定的是,有的人越长越差劲,而有的人却越长越好。萧伯纳那年在上海见到鲁迅时说:“都说你是中国的高尔基,但我觉得你比高尔基帅。”鲁迅先生不但没有自谦,反而秒回一句:“我老了还会更帅!”

大先生此言,也给了我辈基础颜值偏低者以莫大鼓舞。以前人家一提颜值,仿佛就击中我的“软肋”,如今颜值渐被忽略也不再困扰,我想,几十年的“痛点”,随着年岁渐老,或许也会迎来他的“拐点”。

罗琳妹妹在爱丁堡的咖啡馆里/还不能享用免费的卡布奇诺/我穿过城市驭风而行/采星星/摘月亮/在河外星系里冲浪/太阳公公一定很烫/等他下山后再去拜访/小时候还想像的/穿一袭隐身衣/不声不响就离家出走/神不知鬼不觉地云游天下/拔刀相助/除暴安良/看尽人世间的秘密/再回到课桌旁/半空接住物理老师精准的粉笔弹头/折断教会小学嬷嬷滚烫的红木戒尺/小时候最想做的/长大后不为五斗米折腰/功名富贵如浮云/斗酒喝下诗百篇/去桃花源结庐/听白马寺的晨钟暮鼓/出函谷关骑青牛/逛逛哲人的戈壁大道/大漠荒原里/支起一顶孤独的帐篷/听胡笳的悲凉。



十日谈 心静自然凉 责编:殷健灵